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绿康生化”）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6年7月29日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要求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长王钻先生因公务安排，无法现场出席并主持本次会议，通过线上形式出席。经公司过半数的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杨静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30日